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8,0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上海银行“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66 天，上海银行“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90 天

近日，公司此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并已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公司继续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18,000.00 万元的上述已收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前次委托理财收回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3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3,74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12.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4,370,200.00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1,510,696.7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3月5日出具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29号）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1.5%或3.52%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66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	否

#### 2、上海银行“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上海银行“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14,000.00	3.2%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认购起点金额	认购起点金额具体以《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以下简称《认购委托书》）约定为准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产品代码	【CSDP/CSDV】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币种	人民币
产品管理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认购日	2020年10月13日
收益起算日	2020年10月15日
到期日	2021年3月30日
产品费用	具体以《认购委托书》为准
挂钩指标	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指标、汇率指标、商品价格指数、股票价格指数、指数指标和基金净值指标，具体以《认购委托书》为准
保底收益率（年化收益率）	1.5%（年率）
最高收益率（年化收益率）	3.52%（年率）
实际收益率（年化收益率）	根据挂钩指标的表现和事先约定的收益条件，客户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率，具体以《认购委托书》为准
实际收益率测算依据	当且仅当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所涉及的所有当事人—中国银行、其他交易相关人等均完全履行了其各项义务和责任、且未发生任何争议或任何其他风险的前提条件下，中国银行按照本金收益率水平和期权相关的费用及收益，扣除产品费用(如有)，测算出本产品挂钩指标不同表现情形下的实际收益率。
提前终止	详见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四、赎回和提前终止”部分
收益计算方法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按照产品认购本金、实际收益率、收益期和收益计算基础以单利形式计算，实际收益率以观察期内挂钩指标的观察结果为准，详见本说明书“五、产品认购资金和产品收益”部分。
收益期	从收益起息日（含）至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不含）
收益支付和认购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一次性支付所有产品收益并全

<b>本金返还</b>	额返还产品认购本金，相应的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即为收益支付日和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
<b>工作日</b>	提前终止日、到期日、收益支付日和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本产品说明书项下不含港澳台，下同）的银行工作日，观察日的约定见《认购委托书》。
<b>资金到账日</b>	收益支付日或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收益支付日或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至本金到账日之间，不计利息。
<b>计算行</b>	中国银行
<b>税款</b>	产品收益的应纳税款由客户自行申报及缴纳。

## 2、上海银行“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b>产品名称</b>	上海银行“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b>产品代码</b>	SDG22003M104SA
<b>名义投资期限</b>	90天
<b>投资及收益币种</b>	人民币
<b>销售对象</b>	我行对公客户
<b>计划发行量</b>	14000万元
<b>销售范围</b>	全国销售
<b>产品风险评级</b>	极低风险产品
<b>募集期</b>	2020年10月23日
<b>起息日</b>	2020年10月27日
<b>名义到期日</b>	2021年1月25日
<b>期初定价日</b>	2020年10月26日
<b>最终定价日</b>	2021年1月21日
<b>收益到账日</b>	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
<b>计息基础</b>	实际投资期限（天数）/365
<b>客户收益率</b>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与黄金美元定价（伦敦黄金市场协会发布的伦敦黄金下午定盘价，以每盎司黄金折合美元表示）最终定价日与期初定价日的波动情况挂钩。波动幅度=最终定价日价格-期初定价日价格 客户收益率= $\begin{cases} 1.00\%, & \text{波动幅度} < -500 \\ 3.20\%, & \text{波动幅度在} \mathbf{[-500, 160]} \text{ 区间内} \\ 3.30\%, & \text{波动幅度} > 160 \end{cases}$
<b>认购起点金额</b>	100万元起，以10万元递增。
<b>投资冷静期</b>	销售文件签字确认后至2020年10月26日19:00为本产品投资冷静期，如在此期间，投资者改变决定并向银行提出撤销认购请求，银行将遵从投资者意愿，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并于投资者提出撤销认购申请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退还投资者的全部投资款项。
<b>期间变更条件</b>	上海银行可单方面全部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客户不得提前部分支取或全额赎回，投资者不得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辖属分支机构以外的任何第三方质押该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

<b>税款</b>	结构性存款财产在管理、运用、处分过程中产生的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及相应的附加税费等），由结构性存款财产承担；上海银行对该等税费无垫付义务，若上海银行以其固有财产先行垫付的，上海银行对结构性存款财产享有优先受偿权。前述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及相应附加税费）的计算、提取及缴纳，由上海银行按照应税行为发生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客户投资结构性存款产品所获收益的应纳税款应由客户自行申报及缴纳。上海银行将根据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性质，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对代扣代缴税费的相关规定。在没有明文规定情况下，上海银行将遵循市场惯例进行操作。
<b>其他规定</b>	到期日至到账日之间客户资金不计收益，募集期内及投资冷静期按照活期存款利息计息，募集期内及投资冷静期的利息不计入认购本金份额。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 2、上海银行“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本金部分投资于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投资级以上的固定收益工具、货币市场工具、存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拆借、存款、现金、同业借款、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获得持有期间收益。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 （四）风险控制分析

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 (一) 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家银行均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分别是 601988、601229。

#### (二) 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董事会经过调查认为，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提供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北仑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北仑支行），主营业务正常稳定，盈利能力、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对理财产品发行机构的选择标准。上述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对公司的影响

#### (一)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50,285.29	96,092.97
负债总额	7,406.02	8,55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879.27	87,542.93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现金流净额	1,430.63	7,622.83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理财本金在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在投资收益中核算。

###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已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年4月1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法律文书。公司的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314.14	0
2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163.70	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74.96	0
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	--	4,000.00
5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	--	14,000.00
合计		45,000.00	27,000.00	552.80	1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2.9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5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8,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	
总理财额度				38,000.00	

特此公告。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